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一致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并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会议由董事长周正宇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一致达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6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和激励对象符合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现确定2026年8月24日为首次授予日，以30.2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05.8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董事周正宇回避表决，6票同意，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非关联董事人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6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4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26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6年8月24日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05.8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7,601.5964万股的0.6011%。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30.20元/股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6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6年8月24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以30.2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105.80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1）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7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7月31日至2026年8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6年8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6年8月18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6年8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6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应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8月24日，并同意以30.2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05.80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本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 首次授予日：2026年8月24日

2. 首次授予数量：105.80万股

3. 首次授予人数：59人

4. 首次授予价格：30.20元/股

5. 标的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限制性股票归属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限制性股票在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进行归属，应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等而增加的限制性股票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前不得转让、质押、抵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届时，若相应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此原因获得的限制性股票亦不得归属。

各归属期内，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可由公司办理归属登记；未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或激励对象未申请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7. 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周正宇	美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00	9.08	0.0682
2	张燕	中国	财务总监	4.00	3.03	0.0227
3	谢枚芹	加拿大	董事会秘书	4.00	3.03	0.0227
二、其他激励对象						
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6人）				85.80	64.90	0.4875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59人）				105.80	80.03	0.6011
三、预留授予部分				26.40	19.97	0.1500
合计				132.20	100.00	0.751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限制性股票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对应限制性股票直接调减或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调整至预留授予部分，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4.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相符。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8月24日，并以30.2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05.80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一）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该模型以2026年8月24日为计算基准日，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38.47元/股（2026年8月24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有效期：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至每期可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4.6258%、17.2420%、16.0149%（分别采用上证指数最近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3年期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94%（公司近1年股息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公司以2026年8月24日为授予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情况和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105.80	980.06	216.46	488.72	204.65	70.22

注：1、上述预计结果并不代表本激励计划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与实际授予日情况有关之外，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实施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同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

经初步预计，一方面，实施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对公司相关期间的经营业绩有所影响；另一方面，实施本激励计划能够有效激发激励对象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从而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

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1. 公司已就本次授予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 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 公司本次授予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本次授予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和《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4. 公司尚需就本次授予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上网公告附件

1、《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授予日）》；

2、《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

3、《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01号），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芯科技”、“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2.98元，共计募集资金131,089.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9,042.0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22,046.9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于2021年11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60.3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9,486.6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7-124号）。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9,911.25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5,540.55万元（含交易费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5,000.0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35,720.46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24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1,089.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84,332.79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602.39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9,486.6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84,567.96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与手续费支出的净额	−6,444.40
以前年度垫付的利息	0.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5,883.85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9
其他—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0.00
其他—结余募集资金转出	201.35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42.69
其他—收到垫付的利息	0.0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5,720.46

注1：上述表格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6年4月修订）》（上证发〔2026〕45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时，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炬芯”）、申万宏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及合肥炬芯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14个募集资金理财户，1个股份回购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24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炬芯科技	中信银行	8110901012901323565	166.70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平安银行	1500688049018 8	244.16	使用中
炬芯科技	招商银行	656900796910000	196.69	使用中
炬芯科技	中信银行	8110901012501824448	413.63	使用中
合肥炬芯	招商银行	656900807310000	3.23	使用中
合肥炬芯	平安银行	15018088888895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广发银行	95508802224260004 20	0.05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厦门国际	8017100000018828	2.99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华润银行	2112252517939000002	0.37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平安银行	15284199688049	0.22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工商银行	2002027009100053165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富邦华一	6000006081001188 0	0.48	使用中
炬芯科技	申万宏源证券	2015051546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中信证券	887042000116	0.03	使用中
炬芯科技	中金财富证券	6697801488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银河证券	339000031732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玉山银行	000281000015643	0.01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广发证券	31115586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国泰海通证券	257289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中信证券	35100000825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交通银行	441000902015003226364	−	使用中
炬芯科技	交通银行	441000091013000513090	−	已注销
合肥炬芯	招商银行	656900807310888	−	已注销
合肥炬芯	交通银行	441000091013000650586	−	已注销
炬芯科技	招商银行	656900796910725	−	已注销
炬芯科技	浦发银行	19610078801000002227	−	已注销
炬芯科技	民生银行	640637871	−	已注销
合 计			1,028.56	

注1：该表合计金额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35,720.46万元相差34,691.90万元，系用于购买未到期的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及国债逆回购。

注2：开立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账户账号：441000091013000650586、441000091013000513090）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投项目“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823.95元已全部划转至对应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开立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高新支行（账户账号：656900807310888、656900796910725）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投项目“面向穿戴和IoT领域的超低功耗MC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上述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2,011,232.44元已全部划转至对应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注销以上募集资金专户。

注3：公司在浦发银行（账户账号：19610078801000002227）、民生银行（账户账号：640637871）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且不再使用上述账户，公司已于报告期内办理完毕上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注销手续。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9,911.25万元，参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对公司间接产生经济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发展与科技储备基金将以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围绕未来战略规划，科学布局研发方向，进一步提升产品实力，增强公司技术研发实力。

（2）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3）股份回购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5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24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2025年12月11日	2026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1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11月24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炬芯科技	厦门国际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2/5/19	2027/5/19	1,000.00
炬芯科技	厦门国际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2/5/20	2027/5/20	1,000.00
炬芯科技	厦门国际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2/5/23	2027/5/23	1,000.00
炬芯科技	厦门国际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2/5/24	2027/5/24	1,000.00
炬芯科技	富邦华一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23/12/18	2026/12/18	5,000.00
炬芯科技	富邦华一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23/12/29	2026/12/29	2,000.00
炬芯科技	华润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24/6/21	2027/6/21	2,000.00
炬芯科技	华润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	2024/9/26	2027/9/26	2,000.00
炬芯科技	交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5,000.00	2025/2/27	2028/2/27	15,000.00
炬芯科技	中金证券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9/12	2026/9/7	1,000.00
炬芯科技	国泰海通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2/19	2026/9/21	1,000.00
炬芯科技	国泰海通	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6/2/5	2026/11/4	1,000.00
炬芯科技	申万宏源	收益凭证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2026/6/18	2026/7/20	50.00
炬芯科技	中信证券	国债逆回购	保本固定收益型	1,641.90	2026/6/30	2026/7/1	1,641.90
合计				34,691.90			34,691.9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新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账户账号：441000091013000650586、441000091013000513090）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823.95元已全部划转至对应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募投项目“面向穿戴和IoT领域的超低功耗MC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高新支行（账户账号：656900807310888、656900796910725）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2,011,232.44元已全部划转至对应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便于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予以注销。除此以外，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者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实施主体的基本户进行置换。

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境外采购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进行境外采购时，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先行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后续定期统计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外汇等方式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金额，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等额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部分自筹和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4,222.94万元。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合肥炬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累计提供借款1,955.08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11月24日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83.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451.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报告期的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蓝牙音频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2,674.70	23,835.61	23,835.61	−	24,360.23	524.62	102.20[注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穿戴和IoT领域的超低功耗MC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728.07	7,738.34	7,738.34	−	7,852.66	114.32	101.48[注1]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5,751.05	5,751.05	5,751.05	−	5,891.95	140.90	102.45[注1]	2024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运营管理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891.25	891.25	108.91[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25,000.00	25,000.00	−	25,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5,540.55	5,540.55	−	5,540.55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新一代智能AI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0,110.74	10,110.74	10,110.74	1,816.78	2,873.35	−7,237.39	28.42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智能无线音频SoC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6,917.56	16,917.56	16,917.56	2,775.39	5,143.48	−11,774.08	30.40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3,908.57	13,908.57	13,908.57	1,291.68	2,898.34	−11,010.23	20.84	202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确认投向的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84.19	684.19	−	−	−684.19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119,486.61[注2]	119,486.61	119,486.61	5,883.85	90,451.81	−29,034.80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